

大唐狄公全传

高罗佩 著



出版社

(京)新登字076号

责任编辑：徐维光 李江南

装帧设计：唐 薇

责任技编：吴少娟

原著作权人：〔荷兰〕托马斯·梵·古利克

Thomas M Van Gulik

中译本著作权人：陈来元、胡明、赵振宇、李惠芳

出版者获版权持有人中文版唯一授权

严 禁 翻 印

戒 妖 狐

〔荷兰〕高罗佩 著绘

陈来元 胡 明 译作

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11.5 印张 253 千字

1993年12月第1版 199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 册

ISBN7—106—00881—8/I·0065

定价：7.90 元

出版说明

狄仁杰是中国历史上的神奇人物。

《大唐狄公全传》，则堪称是一部充满东方式罪恶与智慧的迷人传奇。

在大唐王朝中，狄仁杰身居高位，声名煊赫——官至元帅与宰相，然而，真正使他立名于世并传扬千古的，却是“超级断狱神手”这一称号。

而在所有以狄公（狄仁杰）为主人公的作品中，公认最成功也最负盛名的，便是这部由荷兰籍汉学大师高罗佩创作的长篇系列小说《大唐狄公全传》了。

在高罗佩笔下，狄仁杰一改旧公案小说中刻板单调的清官形象，而变成一个极端嗜好寻惊弄险的衙门大豪侠，一个神出鬼没喜欢炫耀的破案高手，一个酷爱女性、才情俱全的东方美男子，一个智商更高于福尔摩斯的古代侦查大师；而狄仁杰活动于其间的唐代社会，其浓郁的古典风情之下，竟也不乏现代式的罪恶、变态情结、高智力阴谋，甚至于恐怖主义形态……高罗佩以其独特的理解方式与描写风格，使狄公以及他的冒险生涯焕发出迷离而绚烂的光彩，从而使中外无数读者为之倾倒不已。

高罗佩对中国古代文化有着精深的研究，除了《大唐狄公全传》外，他还著有《春梦琐言》、《秘戏图考》、《中国古代房内考》等名作，均脍炙人口，风靡东西方。

《大唐狄公全传》全书约 130 多万字，分《雨师黑箭》、《金戒妖狐》、《红阁跛丐》、《迷宫紫光》与《柳园飞虎》五大卷。作为系列小说，全书由 16 个中长篇与 8 个短篇组合而成，每篇小说均独立成章，具有完整的故事情节；同时，又有若干条隐线——狄公连贯的官场轨迹、众亲随的人生历程以及书中各式人物逻辑性的隐显接合——将各篇各卷串接起来。阅读时十分自由，可分可合，悉听尊便。

目 录

| | |
|------|--------|
| 断魂金戒 | (1) |
| 阴谋仙长 | (47) |
| 子夜惊蛙 | (133) |
| 情仇锁戴 | (151) |
| 癫狂妖狐 | (271) |

断魂金戒

李惠芳 胡 明 译

早膳后，狄仁杰转到官衙后曲栏回廊尽头的凉轩上用茶，一面慢慢领略对面冈峦林木的景色。自从他到这汉源县当县令以来，这已成了他的习惯。他把一张紫藤靠椅往青花石栏边挪了挪，一面轻轻地捋着他那又长又黑的美髯，一面心旷神怡地眺望着远处烟润雾绕、苍翠葱郁的山色。时值初夏，晨风含雨，凉意习习，山脚那边一片树林里碧树参差，鸟声啁啾，野花含靥，飞泉潺潺。

狄公正陶醉在这旖旎如画的山光林色里，不觉已到衙里升厅视事的时候。他喟叹一声立起来正待要转身回衙，忽然听到凉轩外的大树上“沙沙”作响，只见两只黑色的猴子从树梢上直窜下来，敏捷地从这根树枝攀援到那根树枝，一时枝干摇曳，落叶纷纷。

狄公仰望着这两只可以说是老相识的猴子，微微笑着不由停住了脚步。这两只猴子尽管还有些胆怯，但对于独自一个坐在凉轩里的狄公却似乎也习以为常了，有时还能得到狄公扔给它们的几根香蕉。



狄公这时发现其中一只猴子的手里拿着一个闪闪发光的东西，栖息在凉轩外一株低矮的树枝上，一对深棕色的眼睛愣愣地端详着他。狄公终于看清了那闪闪发光的东西，原是一枚嵌着绿翡翠的金戒指。狄公知道猴子时常喜欢拾些小玩意来玩弄，但性子不长久，一旦断定这小玩意不可放在嘴里吃，很快就会随手抛掷。若是此时此地狄公不使那猴子扔下那枚戒指，不需半晌，它便会被猴子掷到树林里的什么地方，到那时再要寻觅到就不容易了。

狄公一时手中没有果物，急中生智，慌忙从衣袖中取出扇坠、印章、火石，一并摆列在茶桌上，一面细细端详每一件东西，一面随手向地下抛掷。那猴子见状，油然生趣，下到了离狄公最近的一枝树桠上好奇地凝视着狄公。忽然它也模仿狄公把手中的戒指看了看，随即抛掷到地上。狄公见猴子中计，心里叫一声侥幸，便急忙站起。那猴子吓得跳上了高枝。狄公发现那猴子的黑茸茸的身上粘着几根干稻草，正待要上前细看，猴子长鸣了两声便消失在茂密的树林间。

狄公飞身跨出青花石栏，在长满碧藓的树丛底下搜寻，不一响便找到了那枚金戒指。

他细细地玩着这枚式指。这戒指由两条互相盘绕的金龙环成，首尾衔接处嵌一颗寒光闪闪的八棱碧水翡翠，一眼便知是一件稀罕的宝物。戒环很宽，应是男子佩戴。狄公正待要将这戒指纳入袖中，猛发现那戒指上有几处赭色斑点，他再细细一看，顿时明白这是干凝了的血迹。

狄公回身恰见管家缓步前来，便问道：“你可知道对面山坡上住着何等人家？”

“稟老爷，那山坡甚是陡峭，只生长一片密林，不见有人家居住，倒是山顶上却有几处房屋。”管家恭敬答道。

“噢，我想起来了，以前曾见到山顶上有几幢消夏的馆舍，不知如今可有人住？”

“稟老爷，小人听说这山顶上只住两户人家，一户姓蓝，在城里开着爿质铺，很是有钱。另一家姓黄，说是一家生药铺子的掌柜。”

“姓蓝的不甚相识，那姓黄的莫不就是孔庙对面那家生药铺子的掌柜。常日里见他挂着一副戚戚的愁容。”

“诚如老爷所言，听说他的药铺今年生意很不顺调，这还在其次，他的儿子今年已十九岁了，却是个呆痴。不识字，不知书，更不用说做文章了，最是黄掌柜一块心病。”

狄公心不在焉地点了点头。他想这枚戒指不会是从山顶上的人家弄来的，因为猴子胆怯，不敢靠近有人居住的房屋。当然它可能在花园里某个角落捡到，但即便这样，猴子从山顶穿过那片密林下到山脚的路上早会随手扔掉。他断定猴子是在离山脚较近的地方捡到这枚戒指的。

狄公踱步回到内衙书斋，盘算着如何写一文告示张贴出去，或许失主很快会来认领。他又重新看了看手中那枚戒指，见那碧幽幽的翡翠恰如一只凄悲的眼睛紧紧盯着自己，似乎在向自己哀诉着它隐藏着的不幸。那几点赭色的血斑使狄公神情恍惚，忧虑重重。

衙厅的庭院前一队衙卒正列队换番执巡，狄公突然想到什么，便停步问那巡官：“你们常日在此值巡，可曾知道这衙院后山的山脚和山坡上有无人家居住？”

巡官稟道：“回老爷，这山坡山脚都无人居住，只是那半山腰上有一间用树枝胡乱搭成的小茅棚，往昔倒住过一个樵夫，如今早空废了。近来常有些外乡来的游民在那里过夜，我防着有事，时常地去那里看看。”

狄公心想，问题很可能就出在那间茅棚里。

“那间茅棚离这里有多远？”狄公问道。

“回老爷，至多有一里路，从山脚插上一条狭窄的山路很快便可到达。”

“传命陶甘来见我！”

不一晌，陶甘来了。只见他头戴一顶黑纱方冠，身穿一件深褐长袍，年纪已四十开外，瘦瘪的身子又细又长，配上一张神情沮丧的长脸。嘴唇下巴的胡子稀疏无几，颊上的一颗黑痣上却长着三根长毛。他一见狄公，忙躬身请安。

狄公问道：“早上有没有重要公文信札？”

陶甘沮丧地答道：“洪参军从江夏送来一纸书简，说乔泰、马荣在那时仍未发现那伙人的踪迹。”

陶甘同乔泰、马荣一样是狄公的心腹干办。

狄公紧锁了双眉。洪参军带着乔泰、马荣到邻县江夏协助那里的官府追缉一起重要的案犯，但至今尚未有任何进展。

狄公将陶甘拉到一边，与他叙述了一遍得到一枚金戒指的经过。他拿着戒指给陶甘看：“这戒指上沾着血迹，或许是失主在林子里割破了手指，他摘下戒指在小溪边洗手时被猴子捡走了。这戒指是一件很珍贵的首饰，你去告诉门丁今日早衙免了。我们此刻便去那山坡上看看，或许失主在那里焦急地辗转寻觅哩。”

狄公转脸又命那巡官点两名衙卒与他们一并前去。

他们从衙院后的凉轩下出发，沿着长满苔藓的泥泞小路向山脚走去。巡官在前面引导。山路曲折斜上山坡，甚是陡峭。一路并不见有人影，唯有那林子里的鸟雀吱喳不息。正累得没理会处，巡官停了脚步，指着前面那一片橡树间的空地说：“启禀老爷，这里就是了。”

众人见那空地后正有一间树枝搭就的茅棚，茅棚顶上长满了野草，四周一片滑溜溜的苔藓，门窗紧关着。茅棚前面的空地上有一段树桩做的砧板，砧板旁堆着乱稻草。四周阒寂荒凉，即使在白天也象个坟场一样，令人心寒胆虚。

狄公穿过一片乱草丛，上前将那茅棚的门推开，猛见门里地上躺着一具死尸。屋里半明半暗，靠后墙放着一张空着的木床，床边有一张松木粗制的桌子和两只凳子。狄公命巡官打开窗户，他与陶甘蹲下来仔细地检查这具死尸。

死者穿着一身蓝布衣裤，年龄约五十开外，身材高瘦，皮肤黝黑，毛发胡子已经花白，但修得十分齐整，细看还粘着好几块血斑。下巴脱臼，呆滞的眼睛惊惶地张得很大。他右手放在胸前，左手紧贴着身子平伸着。狄公欲抬起死者的左臂，但早已僵硬。

“算来应是昨夜被杀死的。”狄公自语道。

陶甘突然问：“老爷，你看那左手怎么回事？”

原来死者的左手四个指头被切去，只剩下血迹斑斑的残桩，唯有拇指完整无缺。

狄公又仔细检查了死者的左手，说道：“陶甘，你见他小指残桩的皮色有一圈白印，那纹理正与戒指上两条盘绕的金龙相一致。不错，死者果然正是戒指的主人，然而他却被杀了。”

狄公吩咐衙卒将死尸抬到门外，他同陶甘立即检查这小屋。他们发现地上、桌上、凳上都有厚厚一层灰土，唯独那床上非常干净，小屋里除了有些零乱的脚印外，并不见有一滴血迹。

狄公道：“地上并不见有拖过尸体的痕迹，看来这死尸是从外面抬到这里来的，但凶手把床打扫干净后，却没把尸体

放在床上，这未免令人不解。我们到屋外去看看。”

狄公指着那一堆稻草说：“陶甘，看来迹象正符合这样的猜测。我早上看见那猴子身上正粘有几根同样的稻草。可以认为当尸体被抬来这茅棚时，戴在死尸左手残桩上的戒指掉到了这稻草堆里。猴子今天一早经过这里时，发现稻草堆里有闪闪发光的东西，于是就捡了起来。从这里到我们衙后的凉轩有一节山路，但猴子攀援着树枝直下却不需要花费多少时间。”

陶甘弯腰细细察看了那个树桩做的砧板，说道：“老爷，奇怪，这砧板上也不见有血迹，也没有发现被割下来的四个手指。”

“死者显然是在其它地方被杀害，被砍去四个手指后才搬到这里来的。”狄公说道。

“老爷判断得是，倘使凶手没有同谋，准是个身强力壮的汉子，要把死尸搬到这里来是很不容易的。”

狄公验查了死者的头颅，他断定死者是被人用铁锤猛击后脑勺而致死的。他又验查了死者的右手，发现手掌虽相当粗糙，但指甲却修得很细长，似乎有意保护得很好。

陶甘搜查死者的衣裤却什么都没发现，无疑凶手将能导致辨认出死者身份的东西全拿走了。

狄公说：“只要我们拿着这枚金戒指，凶手肯定还会来这儿寻找。”

他转身问巡官：“你曾见过这个人吗？”

巡官恭敬地答道：“不曾见过。”他用目光询问了两名衙卒，两名衙卒也摇了摇头。“老爷，小人猜来这死人必是外乡来的游民或破落户。”

狄公吩咐衙卒将死尸抬回衙里，并传话衙里所有的人全

来辨认，一面去请仵作来验尸。然后又令巡官去将孔庙对面生药铺子的黄掌柜请来衙里见他。

陶甘不解，问道：“老爷，你认为黄掌柜认识这个死人？”

“不！我思量来死尸也可能从山顶抬下来，我只问他昨夜山上有无游民或暴徒的斗殴，再顺便问他一声这山上除了他和那开质铺的蓝掌柜之外，还有没有其他人居住。”

狄公又接着说：“从死者的形迹看，他很象个游民或匠工之属，但他的脸面却又仿佛是个念过书、有教养的人。他有这枚戒指无疑相当富绰，但他脸色黝黑，手足臃肿，却又象是常年在外栉风沐雨，颠沛奔波。”

陶甘不以为然，说道：“我并不认为单依凭了这枚戒指就证明死者非常富有。老爷，游民和偷儿、乞儿的都常常死死抓住一件偷来的珍宝不松手，他们偏执地认为这珍宝与他们的命数息息相关。”

回到衙里，狄公忍不住又将那枚金戒指拈在手上，苦苦思索。

“陶甘，这案子端的有些蹊跷，那砍去的四个手指想来真令人不解，莫非凶手杀害他之前先折磨他，逼胁他供出某事的真情？或者是砍掉那手指只为了灭去手指点的某种痕迹，使人无法辨认死者的姓氏身份？”

陶甘慢条斯理地捻着左颊上那三根长毛，说道：“老爷的话已道出了些端倪。那间荒凉的茅棚经常栖息有外乡的游民和不法的暴徒。老爷可知道，那些游民和暴徒大多有帮会组织，每个帮会又都有自己独特的宣誓效忠于帮会头目的方式和传统，切去一节小指的做法是很普遍的。如果这起杀人案果然是帮会内部的自相残杀，那凶手也许会有意砍去死者的四个手指以遮盖死者原已切去一节小指的事实，这样，有关

争斗和残杀的作案背景就无从探测了。”

狄公听罢，不由叫绝。

这时仵作恭敬地呈上了验尸格目，禀道：“死者约五十上下年纪，死前没有疾病和形体缺陷，也没见斗殴、搏击的迹象，系被铁锤之类的凶器击破脑颅毙命的。死者左手四个手指当在被害前切去，死者被害时间约在昨天深夜。”

仵作停了一停，又继续禀道：“至于那四个指头是如何切下的，尚无法确定。死者左手残留的指骨没有碎裂，切面整齐平滑。依我看来只能是一种特制的切削器具才可切得如此干净利落，而一般刀斧剑器则把伤面斩得参差不齐，残破不堪。但死者显然没有反抗和挣扎……”。

狄公问道：“死者的脚如何？”

“回老爷，死者脚底长着一层厚茧，走路不少，他生前可能是个游民。”

“衙里有人认出他了吗？”狄公又问。

“回老爷，衙里没人认识他。”仵作答道。

“多烦先生指教，你先回去吧，有事再来央烦于你。”

仵作退下后，巡官将黄掌柜带进了书斋。

黄掌柜生得五短身材，且背弓微有点驼。白净的脸皮表情淡漠，下颌几茎山羊胡子油黑发亮，衣帽衫袍上下十分齐整。他一见狄公，慌忙稽首拜揖。

狄公还礼让座，示意管家上茶，一面笑吟吟地说道：“劳烦黄掌柜枉驾前来，你大可不必拘束，此地不是公堂。我只想问问山顶上一些情况，当然你整日都在铺子里忙碌，但想来掌柜是在山顶上贵宅歇宿的吧？”

黄掌柜唯唯答道：“老爷所言甚是，这时节山上比城里凉爽得多。”

“听说昨夜山上发生了游民之间的斗殴？”

黄掌柜微微一愣，慢慢答道：“老爷不知从何听来？昨夜山上甚是宁静，不曾有什么骚动。闲常山腰的林子里虽有许多游民、乞丐歇宿，但他们很少斗殴、喧嚣，更不敢闯入我们的房宅，何况我们都有高墙卫护。说实在的，如没有那等讨厌的人出没，这山林真是一个清凉幽静的去处。夏天里整日紫雾缭绕，风景如画。”

狄公笑道：“想来掌柜并未遍问你的家人奴仆，斗殴就发生在贵宅后的密林里。”

“老爷，这又何须遍问？昨夜我自己就一直在家，也没听见宅后有什么骚动。噢，老爷不妨去问问我的紧邻蓝掌柜，他时常倒是个夜神仙，睡得很晚。”

“我再问你，这山上除了你和蓝掌柜两家，还都有谁居住？”

“回老爷，目下只我们两家，山上另外还有三幢宅子，那都是京师富商的消夏别馆，此刻他们尚未搬来，故还空着。”

狄公嗯了一声，说道：“好吧，你可以回去了。啊，黄掌柜不妨也去认认一个人，或许在这山上山下见过他的踪影。”一面吩咐巡官带黄掌柜下去辨认死尸。

去了一盏茶时，巡官回来禀狄公说，黄掌柜也不认识这死者，并说黄掌柜告辞时留下言语，以后衙里老爷来唤，随即便来。

狄公微微点头，陷入沉思。

陶甘说：“老爷，我看是否有这样的可能，即死者是在城里的酒店或窑子里被杀了。”

狄公摇了摇头，说：“倘使那样，凶手会将死尸埋在地下或扔到枯井里，而决不敢冒险将死尸搬上山坡去，况且一路

还得经过衙门。罢，陶甘，此刻你拿着这枚戒指到城里各家当铺、柜坊和金银号去让他们认认，或许他们中有人倒能知道这枚戒指的主人是谁。”

陶甘拿了戒指走后，狄公吩咐沏了一蛊浓茶，独个呷着，慢慢思忖。死者虽然被认为死于一伙游民之间的争斗残杀，但有一个疑点却始终萦绕在狄公的心上。那死者不象是个游民、乞丐，而倒象是个有教养的有钱人，并有坚韧的性格，经历过长途跋涉。他感到迷惑，但他暂时不想把这个疑点告诉陶甘，怕挫伤了陶甘主观想象的满腔热情。

狄公叹了一口气，放下茶蛊，信手翻阅了一下桌上的一厚迭公文。这迭公文都是有关邻县江夏的一起走私贵重物品的案卷。十天前，三个走私犯正将两箱贵重的物品偷运过汉源、江夏界河时被巡卒截获，走私犯逃进了江夏的密林，箱里装的是金银、水晶、檀香和高丽产的人参等。朝廷对这类东西明文要征重税，道、州、县各驿路口都设了关卡。由于罪犯匿入江夏县界的密林，追缉的责任便落在江夏县令头上，案情又牵涉到汉源，故狄公委派洪参军带领乔泰、马荣去协助江夏县令侦查。界河一带的密林间布下了许多暗障和细作，但几天来都未见着半点罪犯的踪影。偏偏是州里对这起案子又甚是看重，鄂州刺史给两县县令指定了破案期限。近年来多起跨县连州的大规模走私活动已使朝廷震怒，刺史认为其后台或许正是京师户部的某个高官，如果这次能追获那三名走私罪犯，顺藤摸瓜便能牵出朝廷上下一串重要案犯。如果不把那后台捕获归案，这一类的走私案子便会有增无已。

狄公沮丧地摇了摇头，把这堆案卷推到一边，又呷了一口茶，捻着胡子闭目养神。

陶甘几乎跑遍了城里所有的柜坊、质铺、金市、银号，谁都说没见过这枚戒指。他又耐着性子询问了许多家末流的客栈，也没听说近两日有外乡的游民斗殴凶杀的传闻。他疲惫不堪地坐在孔庙的玉石台阶上，一面揉捏着酸疼的双腿，一面自怨自艾。

他正望着对面那家黄记生药铺呆呆出神，突然发现就在这生药铺的隔壁有一家不为人注目的铺子，漆黑的大门敞开着，门边挂着一块烫金的招牌：“蓝记质铺”。陶甘明白这“蓝记质铺”的掌柜就正住在那山顶的宅子里，却原来铺面开在这里，生意竟也同黄家做在一处。他顿时拖起疲惫的身子，穿过熙熙攘攘的人群，推门走了进去。

门里当面便是一横高高的柜台，柜台外站着十来个衣饰华贵的客人，正与柜台里的伙计商洽着生意。柜台隅角的帐台上端正坐着个胖子正在认真地拨弄算盘。

陶甘从衣袖里取出一片名刺递了进去，名刺上注着陶甘的假身份——长安大珠宝商。这是陶甘投奔狄公前作为一个骗子随身携带的许多名刺中的一种。名刺果然灵验，那胖子忙站立起来，摇摇摆摆向陶甘走来，堆起一脸笑：“先生，不知有何宝物赐我眼福？”

“蓝掌柜可曾见过这枚戒指？”陶甘把那枚戒指放在柜台上说道，“有位客官想将它贱买给我，我疑心这玩意来路不明，要不然便不是真金打制的。”

“蓝掌柜将那枚戒指拿在手上看了看，脸色阴沉下来，眼里闪烁出一种奇怪的光彩。“没有见过，我从来未见过这枚戒指。”他断然地答道。

柜台里一个尖头缩腮的伙计这时也斜过眼来打量这枚戒指。蓝掌柜厉声斥道：“不干你的事！”转脸又对陶甘说：“先